# 2024年土地租赁合同免费(5篇)

来源：网络 作者：翠竹清韵 更新时间：2025-04-14

*土地租赁合同免费一租赁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租赁法》、《山东省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农村经济发展的需要，发包方将村集体有所有权的耕地租赁给租赁方种植经营。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1致，签订合同如下：1、租赁地名：...*

**土地租赁合同免费一**

租赁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租赁法》、《山东省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农村经济发展的需要，发包方将村集体有所有权的耕地租赁给租赁方种植经营。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1致，签订合同如下：

1、租赁地名：\_\_\_\_\_\_\_\_，面积\_\_\_\_\_\_\_\_。

2、租赁形式：家庭租赁外其他方式租赁

3、租赁期限：20\_\_\_年\_\_月\_\_日至20\_\_\_年\_\_月\_\_日( 年)。(双方约定不得超过3年)

4、上交租赁款：共计人民币(大写)\_\_\_\_\_元。

发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1、发包方有权监督租赁方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

2、发包方有权监督租赁方合法使用租赁土地。

3、发包方有义务维护租赁者的合法权益。

4、创造条件，尽可能为租赁方提供生产经营服务。

租赁方的权利与义务：

1、租赁方有经营自主权。

2、租赁方有权享受发包方提供的各项服务。

3、租赁方必须按合同约定上交租赁款。

4、租赁方未经发包方书面允许不得在租赁地内种植林木，不得搭建任何建筑物，不得擅自取土或改变地貌，只允许种植庄稼，严禁将租赁地用于违法经营。

5、租赁方在租赁期间，如遇意外，其继承人可以继续租赁，直至合同期满。

7、在合同租赁期内，如遇租赁范围土地被征用或村集体规划使用，租赁方必须服从。征用后，租赁方只享受地面附着物赔偿费及青苗补偿费。其他待遇归发包方。

8、违约责任：如1方违约，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如租赁方违反合同约定或违法使用土地，发包方1经发现可单方终止合同，收回发包土地并不退还租赁方的租赁费。

9、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10、本合同1式\_\_\_\_\_\_\_\_份，发包方和租赁方各执1份，报市中街道办事处租赁合同管理机关各备案1份。

1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发包方(盖公章)： 租赁方(盖章)：

法人代表(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土地租赁合同免费二**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社员代表人：\_\_\_\_\_\_联系电话：\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联系电话：\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土地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租赁合同如下：

一、租赁土地情况

甲方自愿将位于\_\_\_\_村\_\_\_\_\_\_\_\_\_\_\_\_\_\_\_\_的田以有偿的方式租赁给乙方作\_\_\_\_\_\_\_\_\_\_\_\_\_\_\_\_用途使用，该田地总面积为\_\_\_\_\_\_\_\_亩(具体以土地承包使用登记卡为准)。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_\_\_\_\_年，即自\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交付时间

在本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甲方将土地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土地的现状承租。

四、租金计算、付款方式

1、租金计算：甲、乙双方约定，以每亩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年租金总额为\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从第\_\_\_\_年起每年租金根据市场行情调整。

2、租金支付：乙方在签订合同之日后\_\_\_\_年内缴当年租金，甲方收取租金时开付收款收据。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不得中途退租且必须按时缴交租金。如逾期未交租金的，则视乙方单方违约，因此所产生的经济损失及纠纷由乙方自负，乙方对此不得有异议。

2、在租赁期内乙方不得将土地出卖、抵押给第三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转租。否则，即属乙方违约。

六、合同期满及终止的处理

1、合同期满，乙方在该地块上所建设的基础设施归集体所有。

2、租赁期满，如乙方要求续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可优先续租，并重新签订土地租赁合同书。

七、争议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首先应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八、合同生效

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份，各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_\_\_\_\_\_\_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日期：\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土地租赁合同免费三**

出租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东大河村东侧河滩地\_\_\_\_\_亩。每亩\_\_\_\_\_元。共计\_\_\_\_\_元，租赁给乙方、

二、租赁时间为\_\_\_\_\_年。即自20\_\_\_年\_\_月\_\_日起至20\_\_\_年\_\_月\_\_日止。

三、交款方式：合同签定之日起，交一年的租赁费，以后每年按此日期交款。

四、土地上杨树棵，每棵\_\_\_\_\_元，共计\_\_\_\_\_元。合同签订之日，一次交清。

五、土地上的鸭棚间，每间\_\_\_\_\_元，共计\_\_\_\_\_元。合同签订之日，一次交清。

六、土地租赁期间，乙方可自由的选择经营项目，甲方不得干涉。

七、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八、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拒的原因或者因土地规划建设，致使双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九、其他未尽事益及国家政策变化需做调整的由双方协商解决。以上协议在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任何一方不得违反，否则后果由造成方负责。

十、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乙方在经营期内可同他人联营，可转租他人经营，但租赁期不超过协议期限。

十二、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或签字)

签约日期

**土地租赁合同免费四**

甲方：

乙方：

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为增加经济社收入，由乙方承租甲方石龙路红星段(土名石决、帮石)土地一块。现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共同遵守。

一、地块地点

位于白云区石井大道石龙路红星段(土名石决、帮石)。

二、地块面积

甲、乙双方确认该地块的实际面积为 平方米。

三、使用期限

乙方使用该地块的时间为三十年。即从20\_年12月01日起至20\_\_年11月30日止。

四、场地使用费用以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 1 元计价。以后每三年递增10%。

五、缴交租金时间:每年的12月1日至7月15日一次性缴交当年租金。

六、违约责任：甲方不得中途停止租赁关系，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甲方必须赔偿。逾期不缴交租金，罚乙方5%的滞纳金。

七、乙方在租用期内，如遇国家征用该土地时，甲方不作任何补偿给乙方。国家有补偿时，土地补偿归甲方收入，机械、生产经营搬迁等补偿归乙方收入;建筑物厂房补偿按年限分摊，则建筑物补偿总金额除以三十年，已使用的年限补偿归甲方收入，未使用的年限归乙方收入，甲方收取乙方的租金至征用日的那个月止，多收部分退回乙方。

八、协议期满时，乙方所建的一切建筑物不得拆除并无偿归甲方所有。如已方继续租赁，租赁形式、价格再行商定。但在同等条件下，必须优先续租给乙方，甲方只出租土地，其他事情由乙方负责。

九、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红星经济联社一份，该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即时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代表签名： 乙方代表签名：

日 期： 日 期：

**土地租赁合同免费五**

甲方(出租方)： 身份证： 乙方(承租方)： 身份证： 经两村委共同研究决定，甲方同意将自己的部分土地转包给乙方。为使甲乙双方合法权益能得到应有保障，甲乙双方经充分的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 租赁土地的地点、面积

甲方将位于 的土地 亩，租给乙方作为使用。

二、 租赁年限

租赁期限为 年，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以公历为准)。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租赁土地的所有权属于甲方，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租赁费。

2、甲方为乙方提供电源、水源并按农业用规定价格收费。

3、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土地的使用，如乙方不按规定的项目经营或随意将土地荒芜、出租、买卖以及挪作他用，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未按合同支付租金，甲方可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违约金。

5、合同期间，租赁土地不得擅自收回，因社会公共利益经原批准租赁土地的人民政府批准，甲方可以收回租赁土地。提前收回租赁土地时，甲方应在收回土地6个月前，将收回土地的坐落，四至范围，收回理由，收回日期书面通知乙方并予以公告。提前收回土地，甲方应当给乙方适当补偿，补偿标准收甲乙双方根据土地的建筑物，构筑物和附着物的价值及租赁期限的余期等因素协商确定，协商不能确定，由原批准政府裁决。合同期间内如遇拓宽路面，承包土地亩数应按实际亩数计算交纳承包费。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自 年起，逐年交纳承包费，交纳的时间为当年的 月 日，承包费为每亩 元，每年共计 元(大写： 元整)。

2、乙方在土地租赁期间只能从事本合同规定的经营项目，如有变更须经村委同意。

3、租赁期限届满前，乙方要求终止合同，应当在终止前 个月向甲方提出，并承担违约责任。

4、合同期满如甲方土地继续向外租赁，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权。

5、租赁期限内，乙方转让、转租或者抵押租赁土地的，必须经甲方同意。

五、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主不得随意终止合同，如乙方因有特殊情况无力经营，须转让他人时，经甲方同意方可办理转让手续。

2、如乙方不按时向甲方交纳租赁费从滞纳之日起每日按应交纳费用的 %交纳滞纳金。

3、如乙方中途无故终止合同，必须按时交清合同期内租赁费，并交纳租赁费总额的 %的违约金。

4、如甲方中途无故终止合同，除了合同中规定的适当补偿外，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总租金的 %。

六、争议解决办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应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七、其他

1、在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或解除合同。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依据 省国有土地租赁办法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一份，证明人留存一份。

甲方：

年 月 日

证明人： 年 月 日 乙方： 年 月 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